

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3月15日

送出日期：2023年3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吴新经济混合	基金代码	580006
下属基金简称	东吴新经济混合A		东吴新经济混合C
下属基金代码	580006		012617
下属前端交易代码	-		-
下属后端交易代码	-		-
基金管理人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12-30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丁戈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12-02
		证券从业日期	2012-03-05

注：东吴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21年6月9日起增设C类基金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通过投资于引领经济发展未来方向的新兴行业的上市公司，享受新经济发展带来的高成长和高收益。重点投资其中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对于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类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属于新经济范畴的股票类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股票类资产的

80%，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35%，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投资于权证以及其它金融工具投资比例遵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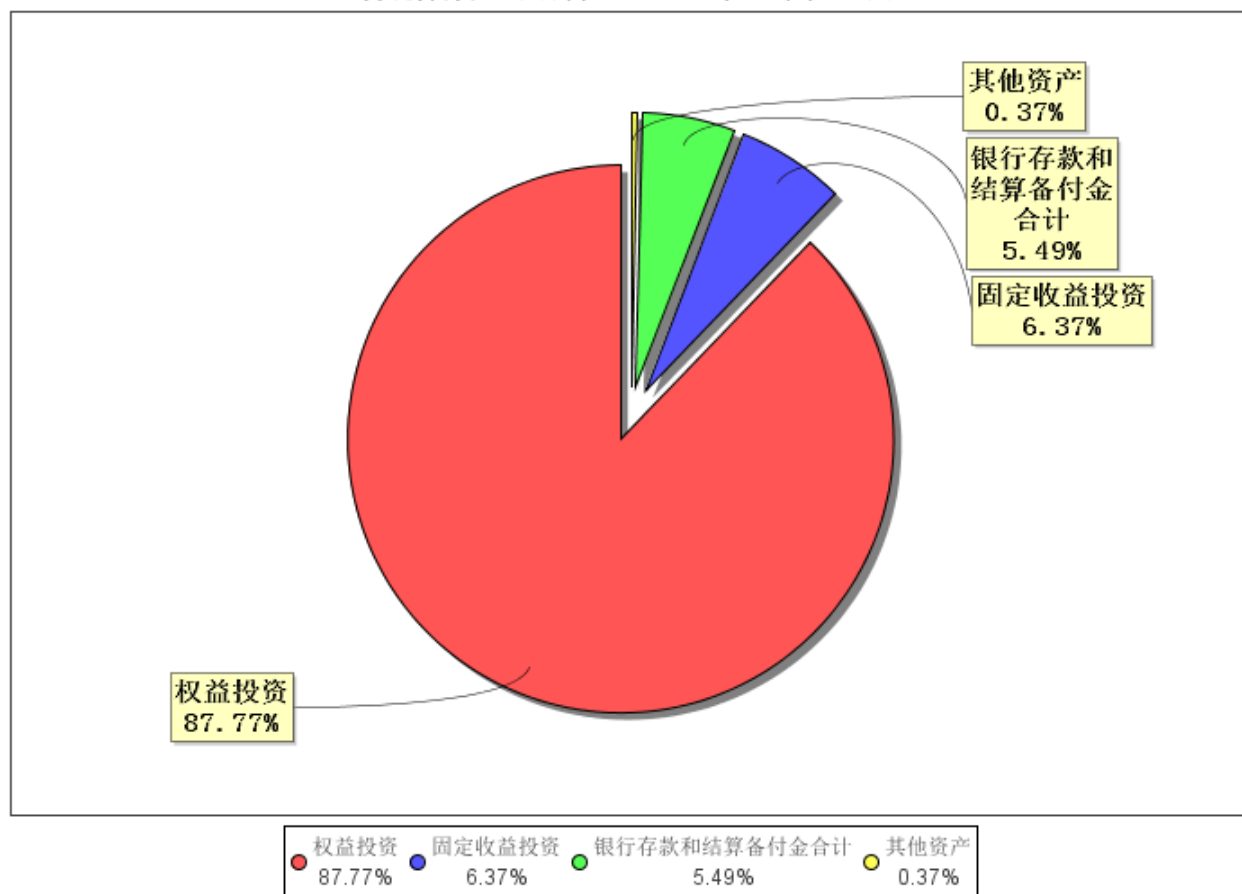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根据自上而下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在遵循前述本基金资产配置总体比例限制范围内，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和衍生产品上的具体投资比例。根据科学技术和产业的发展趋势对与新经济相关创新技术、典型产业进行识别。随后自下而上地精选代表新经济的典型上市公司和与新经济密切相关的上市公司，针对两类公司的不同特征，充分考虑公司的成长性，运用东吴基金企业竞争优势评价体系进行评价，构建股票池。投资具有成长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300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预期收益也较高的基金产品。前款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本基金的风险等级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销售机构的评级结果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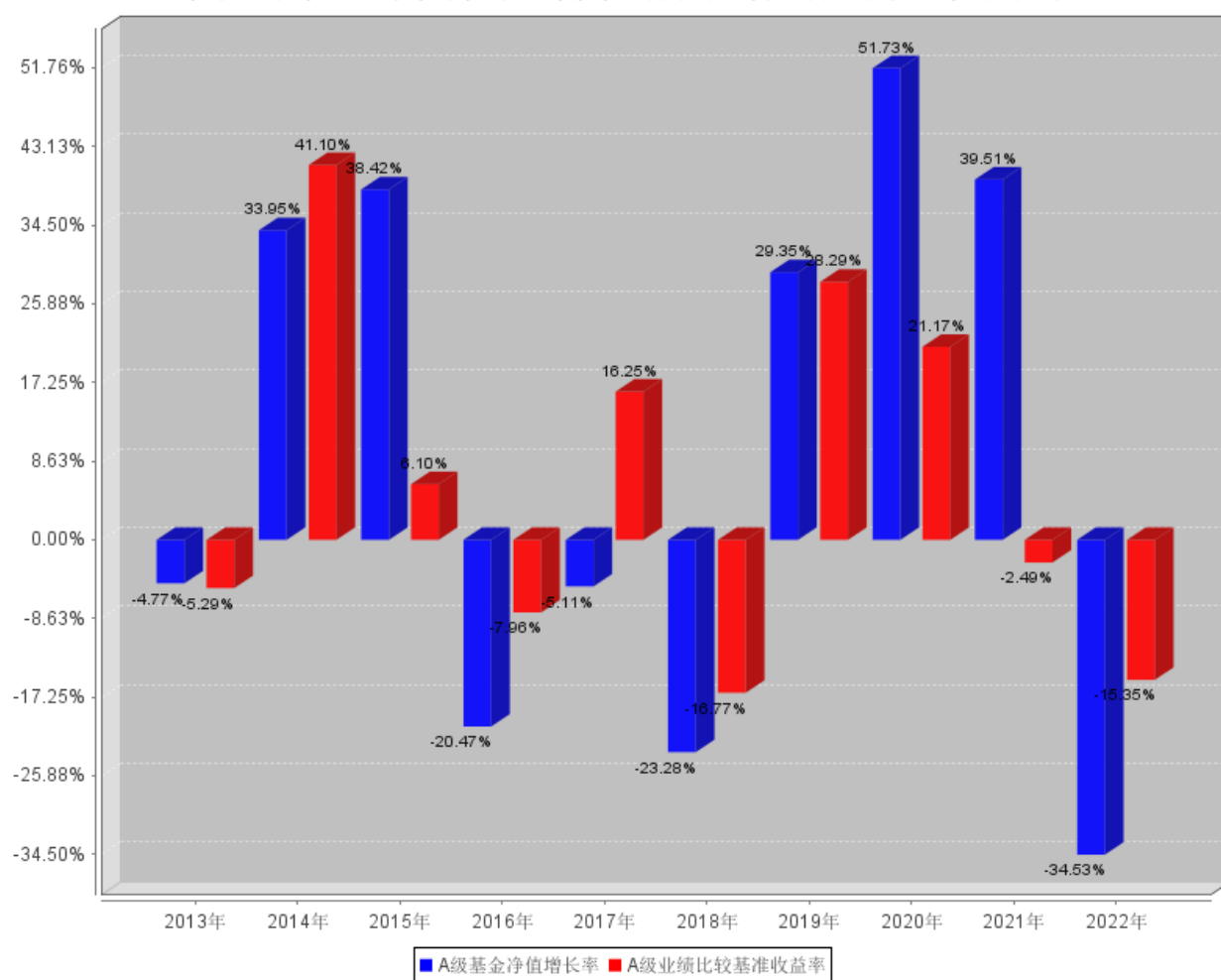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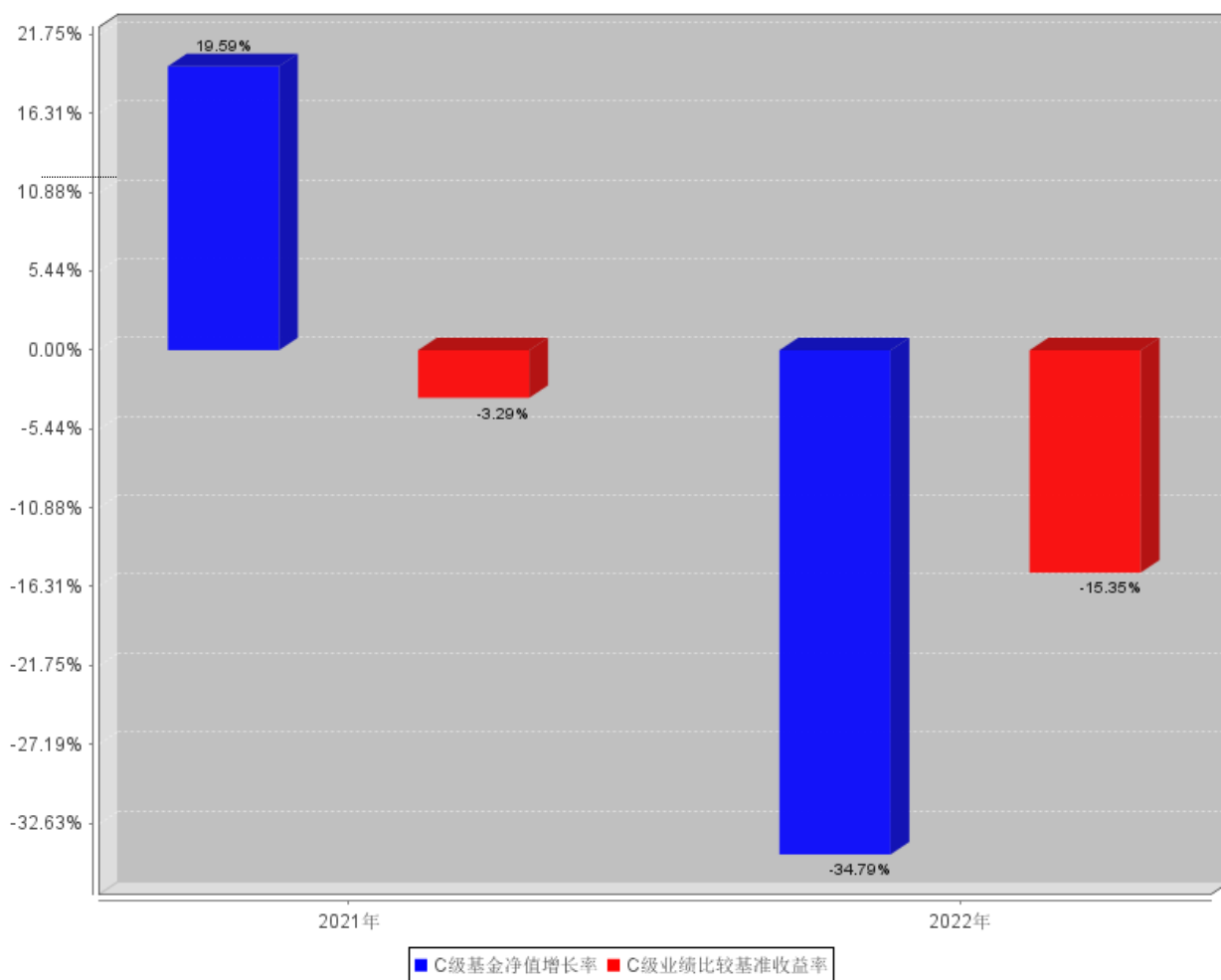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级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1、比较基准=75%*沪深300指数+25%*中证全债指数
- 2、本基金于2021年6月9日开始分为A、C两类，C类基金份额的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与A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
- 3、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22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东吴新经济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0,000	1.50%	—
	1,000,000≤M<2,000,000	1.20%	—
	2,000,000≤M<5,000,000	0.80%	—
	M≥5,000,000	1000元/笔	—
赎回费	N<7天	1.50%	—
	7天≤N≤365天	0.50%	—
	1年<N≤2年	0.25%	—
	N>2年	0%	—

东吴新经济混合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天	1.50%	—
	7天≤N<30天	0.50%	—
	N≥30天	0%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
东吴新经济混合A	—
东吴新经济混合C	0.40%
其他费用	费用的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策略风险及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特有风险如下：

由于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科技企业，这类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主要有两个特点：

（1）高科技带来的高风险。高科技伴随着高风险和高收益，具有很强的不确定性，许多高科技公司盈利前景不明确，仅仅依靠概念受到追捧，淘汰率很高。这类上市公司股票基本面变动快，价格波动较大，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相关上市公司，自然要承受这类风险。

（2）股票的流动性风险。许多高科技上市公司的规模较小，总股本和流通股本也较少，对于基金来说，这类股票存在较高的流动性风险。

本基金十分重视这些特有的风险，从产品设计到投资运作均精心设计，力求减小风险：

1）为了降低新技术带来的不确定性，本基金十分重视上市公司基本面的研究，在选股策略和股票池构建过程中，专门设计了多道程序对上市公司的基本面进行筛选，第一，如果上市公司的新技术相关业务短期内无法给公司带来盈利，将无法被列为代表新经济典型上市公司，也就无法进入股票池。第二，股票池构建过程的定量筛选阶段，本基金专门设计了未来两年净利润增长率指标对股票进行筛选，如果在未来两年公司没有明确的盈利前景，将被筛选出股票池。第三，本基金还将使用“东吴企业竞争优势评价体系”对股票进行筛选，该体系可以全面考查上市公司的质量和竞争力，其中许多指标，如财务管理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指标对上市公司的基本面都有明确要求。

2）对于流动性风险，本基金将在战略性资产配置（股票、债券及现金）与战术性资产配置（股票的不同行业与板块、债券的期限结构与品种结构等）时专门评估不同配置方式的流动性风险，并作为资产配置决策过程中进行风险与收益分析的一个重要依据。在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对组合交易流动性风险进行动态管理：①运用“东吴流动性分析系统”，根据流动性指标，每日对组合、组合内所有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动态跟踪计算，考察证券流动性变化态势。②本基金将设立时间周期和幅度标准，对持续时间达到周期期限及幅度达到规定标准的流动性风险证券进行调整，并根据组合配置需要调入流动性较好的替代品种或直接减少组合配置比例。

（3）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

1）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与传统二级市场投资存在差异，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科创板个股上市前五日无涨跌幅限制，第六日开始涨跌幅限制在正负20%以内，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市场风险随之上升。

2）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个人投资者必须满足交易满两年并且资金在50万以上才可参与，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机构持有个股大量流通盘导致个股流动性较差，基金组合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

科创板试点注册制，对经营状况不佳或财务数据造假的企业实行严格的退市制度，科创板个股存在退市风险。

4）集中度风险

科创板为新设板块，初期可投标的较少，投资者容易集中投资于少量个股，市场可能存在高集中度状况，整体存在集中度风险。

5）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6）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s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21-0588]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